

附件2



长汀县消防救援大队2025年度涉企行政执法检查计划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填报人：柳柱

联系电话：3266119

填报日期：2025年4月1日

序号	检查事项	实施依据	具体检查对象（含数量）或“双随机”抽查对象（含总数及比例）	检查内容（项目）	检查方式	检查频次和上限	检查时间安排	承办机构	是否属跨部门联合检查（如是，需写明牵头部门和配合部门）	备注
1	消防安全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 《消防监督检查规定》 《消防产品监督管理规定》 《福建省消防条例》	全县辖区内“双随机”库共2074家（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对属于人员密集场所的消防安全重点单位，抽查比例100%，其他类型的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抽查比例不应低于总数的80%）	1、对企业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监督检查； 2、对企业内部消防设施开展监督检查。	实地检查	检查频次：12次/年/单位 上限：12次/年/单位	每月一次	长汀大队参谋办	否	专项检查、双随机检查

填表说明

此模板为参考模板，可根据部门实际需求调整，但需确保内容完整、格式统一。现就有关填表事项说明如下：

1. 检查事项：填写具体检查内容（如“融资担保的监督检查”“公共卫生的监督检查”等），需与部门权责清单一致。
2. 实施依据：列明检查事项对应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名称及具体条款，不得超出法定权限。
3. 具体检查对象（含数量）或“双随机”抽查对象（含总数及比例）：明确企业类型或行业以及数量和比例，如果检查对象可以确定，则应填写具体检查对象。
4. 检查内容（项目）：填写具体检查内容（项目），需与检查事项涉及到的法律法规规章依据规定的内容一致。
5. 检查方式：注明“现场检查”“双随机一公开”“专项检查”“联合检查”等方式。
6. 检查频次和上限：最大限度减少入企检查频次，同一企业同一事项年度检查一般不超过2次，并明确年度检查频次上限，高风险领域可注明“动态调整”。
7. 是否属跨部门联合检查：如果选择“是”，需注明牵头部门和配合部门。
8. 备注：一般填写一般检查、双随机检查、专项检查等内容，也可填写特殊要求（如“重点监管对象”“豁免检查情形”）。